

## 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廖廷浩  
電話：(06)2991111 #8669  
傳真：06-2995877  
電子信箱：aks5021f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中西區忠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13237126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一 (2371267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銓敘部有關各類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（以下簡稱專技人員）執業資格或範圍認定事宜，敬請協助認定或轉請各專業法規主管機關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銓敘部113年11月8日部特二字第11357627962號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查各專業法規有關領取執業執照之規定未盡相同，專技人員是否符合各該專業法規執業資格規定，宜由各該專業法規主管機關本於權責認定。為解決部分專技人員具有曾任職行政機關（構）相關職務所從事之工作性質，是否符合專業法規或其主管機關所定執業範圍之相關疑義，因涉及法規執業規定專業性之判斷，敬請協助認定或轉請主責機關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主計處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政風處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

